

资格后审结果公示

白鹤沙经济发展留用地工程施工总承包[项目编号：JG2025-4271]项目资

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 具体原因
1	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/
2	广东省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/
3	广州机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/
4	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/
5	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/

公示时间:2025 年 09 月 30 日 00:00 至 2025 年 10 月 10 日 00:00 止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广州市荔湾区冲口街坑口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

联系人:麦工

联系电话:020-81615880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：广州市荔湾区冲口街坑口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

联系电话:020-81615880

联系地址：广州市荔湾区花地大道中 89 号芳村金融大厦 15 楼

招标人名称：广州市荔湾区冲口街坑口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

2025 年 09 月 30 日

